# 教育評議會

# 對新高中課程及評估架構的意見

## 2006年11月6日

#### 課程架構

- 1. 當局在 2005 年 5 月的「行動方案」中,已確定了 4 科核心加 2X/3X 的科目組合,並一意孤行地將「通識教育」列入必修必考的科目。繼而以「行動方案」的課程架構進一步發展,並製訂有關評估的方向及形式。及至今次第三輪諮詢,正因各科課程及評估架構已有初步的輪廓,故此在實踐上的困難便開始呈現。
- 2. 在 2004 年底的第一次諮詢時,本會及不少學者輿論均對以下課程架構提出異議:
  - 2.1 將「通識教育」列入必修及必考科目:
  - 2.2 合併現時各數學科目成單一科目; [只有 43.4%學校同意此建議\*]
  - 2.3 合併「會計學原理」和「商業、企業概論」; [只有 40.0%學校同意此建議\*] [\* 引自教育統籌局在 2004 年 10 月向 476 間中學進行的問卷調查]

至今出現實踐的困難,正反映在決策時未有全面考慮當日的評議。

- 3. 在「其他學習經驗」方面,原來設定在課時的15%至35%的份量,以提供學生的全面發展。但至今,「其他學習經驗」及課時比例已被演繹成現時中學普遍非應試教育的總和,如課外活動、早會及體育課等。加上在公開認定及升學需要兩方面均未有定案,故此學校在實施時亦未必會盡力發展,「其他學習經驗」便只是虛有其名。
- 4. 在校本評核方面,雖然當局一再強調本港的高中及預科教育中已有一定的經驗。然而,實際上只在少數科目進行,其中大部份科目的應考人數亦較少。而原本頒布在 2007 年全面執行的中英文科會考的校本評核,也在前線老師強烈反對之下,尷尬地改成三年過渡,重新檢討。從此案例可看到現時當局對課程及評估的諮詢、溝通及決策機制存在嚴重的問題。

#### 校本評核

- 5. 在諮詢會中提及實施「校本評核」的理念有以下三點:
  - 5.1 提高整體評核的信度及效度
  - 5.2 減少對考試成績的過分依賴
  - 5.3 為學習與教學帶來正面的影響或「倒流效應」
- 6 因為大多數「校本評核」的分數均以公開考試成績作調整。故此,最終成績仍主要依靠公開考試成績,並未減低公開考試產生的壓力。
- 7 「校本評核」的分數影響公開評核等級,而考核等級決定大專的升學前途,在未有擴大資助大學學額時,中六入大學便有如「千軍萬馬過獨木橋」。高風險的評核引致現實的應試情景:補習社、「天書」、家庭的協助,甚至於違規的抄襲(如現時預科中文讀書報告在網上任由抄錄)及作弊等。此等情況的出現,難以保證「校本評核」的公平性,更引致校內的學習管理問題。如此「校本評核」的信度及效度存疑,更難以已提高整體評核的信度及效度。
- 8 新高中的每班人數仍以 40 為基礎,雖然當局推行各類額外資助以供學校增添人手,但也難以趕上現時預科班分科教學時 1 對 15 的師生比例。學校師生比例不足,每班人數過多,實行「校本評核」只會大幅增加老師工作量以及學生日常的學習壓力。
- 9 「校本評核」加重以公開評核成績主導日常的教學,扭曲課程與教學的本質;學校及教師亦不應依賴「校本評核」的計分壓力來促進學生日常學習的專注。故此,以「校本評核」的「倒流效應」來帶動教學的多元化,實在有違教學的專業性。
- 10 當局未有考慮各科在中五六期間經常要報「校本評核」分數的頻繁及所涉的工作量。
- 11 在新高中中五時,原來可以設計各類型的「其他學習經驗」。但因各科「校本評核」的干擾, 便只能以「校本評核」為重,放輕學生全面發展的機會。
- 12 當局未有考慮「校本評核」的作業的貯存問題。
- 13 學制改動引致的課程改動,課程改動引致的公開評核的改動,已是必然的大工程。在學制改革的初期,實在無需要同時推出有眾多實際困難的「校本評核」。

#### 通識教育的評核

- 14 回應課程設計理念,考試試題設計必須考核到學生「具備廣闊的知識基礎」,「運用和聯繫不同學科的知識」,同時也需要測試到「建構和增長知識」。
- 15 公開考試樣本試題的設計,令人產生幾點疑慮,考評局必須深入釋疑。為顧及公開試成績的客觀性和可信度,試題內應包括部份客觀測試,除用以考核學生對知識的掌握,亦可成為監察穩定性的工具。為免令學生操練及背誦,這部份佔分不宜太高。
- 16 評卷程序必須針對評卷員的局限性作出有效監察,避免令主觀性蓋過考核的客觀要求,同時亦藉此確保考試的信度和效度。
- 17 「通識教育」科的公開考試試題和校本評核的設計及評卷所涉的問題,本會在兩年前已有 提及。既經局方及教育同工的參與,這些問題依舊存在,足證此科的課程及評核未達成熟 階段,實不宜編作核心科目。

#### 其他各科目的意見

- 18 中國語文:
  - -- 選修部份內容太廣,未有考慮師資的能力及適應;
  - -- 只將普通話列為「中國語文」的選修部份,降低兩文三語的發展。建議「普通話」成 為如外話般的獨立另選科目;
  - -- 選修部份只以「校本評核」評分,減低該部份在課程的重要性;
  - -- 「校本評核」報分太多,干擾教學。
- 19 英國語文:
  - -- 完全取消「口試」的公開考試部份,以校本評核處理,如此重要的改動,未有相應的 諮詢(如顯著地通知公眾及學校),缺乏深入的討論;
  - -- 「口試」在整體評核的重要性、現時公開「口試」帶來的正面學習效果、各學校「口試」校本評核的參差等,都似是未有認真考慮;
  - -- 在諮詢會中,科目委員會主席及部份成員均對此建議有所保留,而在場大多數老師亦 反對,本會質疑推出此方案時決策的民主成份。
- 20 數學:
  - -- 未能照顧高能力的學生,顯著地降低本港中學數學教育水平;
  - -- 「校本評核」只是在校內進行較長時間的公開評核,失卻「校本評核」的意義。
- 21 科學科各科:
  - -- 強行設立不倫不類的「組合科學」,在執行及認受方面均有困難;
  - -- 在科學實驗上的評核,並未有如高級程度的師生比例及資源配套,可能要在實驗室同時照顧 40 名學生進行評核,空間不足,更有實驗室安全的問題。
- 22 企業、會計與財務概論:
  - -- 漠視現時中學會考,大部份考生以英文應考「會計」與其中考生卻大部份以中文應考「商業」。現時要強迫兩科合併,並必須以單一語文修讀,製造教學上及學生升學就業上的矛盾;
  - -- 以 20 堂作學生即堂演示的「校本評核」, 影響課堂教學。

### 總結

- 23 新高中學制改革已帶來中學教育極大的震動,相應而來的課程改革必須漸進地進行,才能逐漸調校學校、老師及學生的承受能力。在學制改革之初同時推行如此大型的課程及評核 改動,實屬不宜。故此,本會建議
  - -- 重新檢討現時新高中課程及評核架構
  - -- 取消通識教育科為核心科目,先編作選修科逐步建構
  - -- 取消「組合科學」
  - -- 設立「高等數學」一科

- -- 維持「會計學原理」、「商業、企業概論」成獨立的科目,學生可同時選讀
- 24 在「校本評核」方面,本會建議
  - -- 取消全面執行「校本評核」
  - -- 當局公布「2007 年全面執行中英文科會考校本評核」的檢討結果,從而重新製訂並諮詢新高中中英文科的評核方案
  - -- 由海內外教育專家,前線教師合作重新審訂「校本評核」在高中教育的位置及可行性
- 25 本會在 10 月中進行全港中學老師有關「校本評核」的問卷調查,現時已收回逾千份。資料 正在整理中,整理後本會將再呈交結果,以作補充。
- 26 本會建議教統局及考評局應儘快成立高層次並廣泛代表性之「課程評估協調委員會」,從而 集思廣益,實事求是地進行新高中的改革,致使學校、教師及學生均能在此改革中有所進 步,推動香港教育。

如有疑問及跟進,請與本會「高中學制及課程改革」工作小組召集人許為天 (9078-6786 huiwaitin@gmail.com)聯絡。

書面意見送:教育統籌局、教育統籌委員會、課程發展議會、考試及評核局、立法會教育小組